

关于对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关注函核查回函

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贵部《关于对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21】第 148 号) 已收悉，对于贵部询问的有关卓翼科技对子公司天津卓达各项资产补充计提减值事项，我所非常重视，经认真查询，现回复如下：

2021 年 3 月 23 日，你公司披露《2020 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将 2020 年度净利润由-13,500 万元至-17,000 万元向下修正为-52,000 万元至-62,000 万元，你公司向下修正业绩的主要原因为对子公司天津卓达各项资产补充计提减值 35,000 至 40,000 万元。我部对此高度关注，请你公司认真核查并补充说明以下问题：

3、根据公告披露，你公司会计师事务所未对业绩预告修正事项发表意见。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说明你公司年审事项的进度，无法对相关资产减值情况发表意见的原因，是否对相关资产计提减值事项与公司管理层存在分歧。

会计师回复：

2021 年 3 月初卓翼管理层告知会计师及项目组关于计提重大减值事宜。2021 年 3 月 15-19 日，项目组方陆续收到被审计单位发送的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拟进行资产减值测试所涉及的天津卓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电子版初稿及更新稿，该评估报告中仅对厂房、公寓等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中的房产、研发总部基地等建筑物及其所占土地采用收益法（租金折现方式，含土地使用权）一种评估方法，未同时采用重置成本法、市场法等多种方法，鉴于此事项的重大性，会计师对此事项存有重大疑虑。

目前项目组正在就资产减值事项追加审计程序，尚未能对相关资产减值事项形成明确审计结论，故会计师无法对业绩预告修正事项发表意见。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深圳分所

2021年3月26日